

文稿

《四庫全書總目》對乾隆旨意依違之例--以集部為考察中心

黃瓊誼*

編纂《四庫全書》如同清高宗所言「朕稽古右文，聿資治理」¹，是清高宗意欲彰顯乾隆盛世的文治代表之舉。因此，《四庫全書》從醞釀到修成的全部過程，愛新覺羅·弘曆始終參與其事，從《四庫全書總目·卷首》的 21 道聖諭²中，可以看出他精心策劃，投注了大量的關注。他的諭旨是編纂《四庫全書》的總綱和指導原則，無論從徵書、選擇底本，到抄書、校書，包含了編纂目的、編纂體例、編纂校勘、編書取捨、古籍改編、文化傳播等範圍，乾隆都一一過問，親自安排³。也因而魯迅會說《四庫全書總目》「但須注意其批評是『欽定』的」⁴這句話，故有學者主張「即使《總目》的思想和紀昀完全合轍，也只能說是紀昀的想法正好符合乾隆帝……筆者也主張《總目》表現的是乾隆帝的思想；或者說表現當代學術共識，而非某一位單獨個人的思想概念，至於紀昀等人所扮演的，就如同現代的『總統府發言人』、『新聞局長』或所謂『文膽』之類的腳色，不過是代筆人而已」⁵。但此說則和自清代以來，絕大多數學者以《四庫全書總目》代表紀昀學術思想的認知大不相同⁶，甚至紀昀本人也曾多次提及他和《四庫全書總目》的關係，有的是直言撰寫《四庫全書總目》，有的論及撰寫《四庫全書總目》案語之事，又有稱撰寫《四庫全書總目》總序、類序，也有

* 南開科技大學通識中心專任講師

¹ 〈乾隆三十七年正月初四日奉上諭〉，《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一，（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 1。

² 本數字是據武英殿本《四庫全書總目》統計所得，浙本《四庫全書總目》則為 25 道聖諭。

³ 詳參戚福康：〈《四庫全書》乾隆御旨平議〉，《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1.6 期，頁 1-6、2002.2 期，頁 28-32。

⁴ 魯迅：《魯迅全集》第八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頁 497。

⁵ 楊晉龍：〈論《四庫全書總目》對明代詩經學的評價〉，《（濟南）第四屆詩經國際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1999，頁 441。

⁶ 對於《四庫全書總目》的著作權，自清代以來，甚至是紀昀在世時就如此，學者大多傾向歸於總纂官紀昀。王鵬凱曾將這些說法一一列舉出來，詳參〈紀昀撰述《四庫全書總目》說之論析〉一文，《東海大學圖書館館訊》，新 97 期，1999.10，頁 46-47。本文所指的《四庫全書總目》，都是指武英殿本而言。

言及《四庫全書總目》編次以及校定、勘定《四庫全書總目》之事⁷。這其中的差異，筆者試從乾隆聖諭、《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四庫全書總目》、紀昀私人著述四者之間加以比較分析，以探求其因，今試述如下。

一、從乾隆聖諭、《四庫全書總目》凡例看乾隆旨意對《四庫全書》編纂之規範

由於乾隆對《四庫全書》編纂「每進一編，必經親覽，宏綱巨目，悉稟天裁……隨時訓示……，與歷代官修之本泛稱御定者迥不相同」⁸的關注，自然會對《四庫全書》產生許多指導與規範的作用，但這種「欽定」的影響主要是在政治禁忌方面。從卷首的 21 道聖諭中，就有 5 道上諭是指示政治違礙方面禁毀、抽毀、改纂等事宜⁹。和文學去取有關的是乾隆為表示「朕厘正詩體，崇尚雅醇之至意」，點名撤出香奩體的〈美人八詠〉詩，從上諭中可以看出乾隆對香奩體的厭惡，才會特別指示辦理：

昨閱四庫館進呈書，有朱存孝編輯《回文文類聚補遺》一種，內載〈美人八詠〉詩，詞意蝶狎，有乖雅正……自《玉臺新詠》以後，唐人韓偓輩，務作綺麗之詞，號為香奩體，漸入浮靡。尤而效之者，詩格更為卑下……。朕輯《四庫全書》當采詩文之有關世道人心者，若此等詩句，豈可以體近香奩概行采錄。所有〈美人八詠〉詩，著即行撤出。至此外各種詩集，內有似此者，亦著該總裁督同總校、

⁷ 詳參王鵬凱：〈紀昀撰述《四庫全書總目》說之論析〉一文，《東海大學圖書館館訊》，新 97 期，頁 60-63。

⁸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一，前揭書，頁 31。

⁹ 〈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奉上諭〉、〈乾隆四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奉上諭〉、〈乾隆四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奉上諭〉、〈乾隆四十六年十月十六日奉上諭〉、〈乾隆四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上諭〉，前揭書，頁 5-10。並且從上諭中可以發現，早先〈乾隆三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奉諭旨〉中，乾隆只指示將「於經、史、子、集內分晰「應刻」、「應抄」、「應存」書名三項」（前揭書，頁 3），但隨著編書工作的進行，大量明人詆毀滿清的詩文，讓乾隆隨後將編纂的重點放在禁毀抽改上：「前因彙輯《四庫全書》諭各省督撫遍為采訪，嗣據陸續送到各種遺書，令總裁等悉心校勘，分別「應刊」、「應抄」，及「存目」三項，以廣流傳。第其中有明季諸人書集，詞意抵觸本朝者，自當在銷毀之列」，有人認為乾隆先進行徵書，引蛇出洞後再加以禁毀，但從上諭看來，似乎是本無此意，因為在乾隆 37 年編《四庫全書》以來的上諭都不曾討論到此事，但編書工作進行 3 年多後，問題逐漸浮現出來，於是從乾隆 41 年以後到《四庫全書》編成，才有 5 道指示政治違礙方面禁毀、抽毀、改纂等事宜的上諭。

分校等詳細檢查，一並撤出，以示朕厘正詩體，崇尚雅醇之至意。欽此。¹⁰

除了上諭外，紀昀在〈欽定四庫全書告成恭進表〉中也將乾隆指示屏斥者，如「立言乖體」四明學派之說、被乾隆斷為偽作的陶潛《聖賢群輔錄》、釋藏、道藏、申韓之術、嚴嵩、朱存孝《回文文類聚補遺》、張小山、韓偓、石孝友等著作，一一列舉出來：

立言乖體，四明之錄必刪；贗古誣真，五柳之名宜辨。七籤三藏，汰除釋老之編；五蠹九奸，排斥申韓之術。毒深孔雀，無容校寫其青詞；巧謝璇璣，未許增添其錦字。小山豔曲，削香奩脂盞之篇；金谷新詞，刊酒肆歌樓之句。凡皆詞臣之奏進，誤點丹黃；一經聖主之品題，立分白黑。¹¹

此外在《四庫全書總目》卷首三的二十則凡例中，則對乾隆的指示有更詳細的說明，除了前面所列舉者，又多了姚廣孝、《燕丹子》兩者被斥入存目之中：

文章流別，歷代增新。古來有是一家，即應立是一類，作者有是一體，即應備是一格，斯協於全書之名，故釋道外教、詞曲末技，咸登簡牘，不廢搜羅。然二氏之書，必擇其可資考證者，其經懺章咒，並凜遵諭旨，一字不收。宋人朱表青詞，亦概從刪削。其倚聲填調之作，如石孝友之《金谷遺音》，張可久之《小山小令》，臣等初以相傳舊本，姑為錄存，並蒙皇上指示，命從屏斥，仰見大聖人敦崇風教，厘正典籍之至意。是以編輯雖富，而謹持繩墨，去取不敢不嚴。¹²

文章德行，自孔門既已分科，兩擅厥長，代不一二。今所錄者，如龔詡、楊繼盛之文集，周宗建、黃道周之經解，則論人而不論其

¹⁰ 〈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初六日內閣奉上諭〉，前揭書，頁 10。至於〈乾隆四十年十一月十七日奉上諭〉所提到的「青詞一體，乃道流祈禱之章，非斯文正軌……跡涉異端……尤乖典則者乎……並當一律從刪」，是屬於宗教方面的去取，正如乾隆所言「使群言悉歸雅正，副朕鑒古斥邪之意」（前揭書，頁 4），但筆者認為因多收錄於個人文集中，可算是宗教文學，故一併討論之。

¹¹ 紀昀著，孫致中等校點：《紀曉嵐文集》第一冊，（河北：河北教育出版社，1991），頁 116。

¹²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前揭書，頁 33。

書。耿南仲之說《易》吳玠之評詩，則論書而不論其人。凡茲之類，略示變通，一則表章之公，一則節取之義也。至於姚廣孝之《逃虛子集》、嚴嵩之《鈐山堂詩》雖詞華之美足以方軌文壇，而廣孝則助逆興兵，嵩則怙權蠹國，繩以名義，非止微瑕。凡茲之流，並著其見斥之由，附存其目，用見聖朝彰善癉惡，悉准千秋之公論焉。¹³

至於其書雖歷代著錄而實一無可取，如《燕丹子》、陶潛《聖賢群輔錄》之類，經聖鑒洞燭其妄者，則亦斥而存目，不使濫登。¹⁴而除文學上的喜惡外，乾隆因政治立場而下達的指示意見，也是《四庫全書總目》必須接受的，對這些人物的評價自然依乾隆的指示而有所不同：如錢謙益在明已居大位，又復身事本朝，而金堡、屈大均則又遁跡緇流、均以不能死節，覲顏苟活，乃托名勝國，妄肆狂狷，其人實不足齒，其書豈可復存！……若劉宗周、黃道周立朝守正，風節凜然，其奏議慷慨極言，忠蓋溢于簡牘，卒之以身殉國，不愧一代完人。又如熊廷弼……又如王允成……又如葉向高……惟當改易違礙字句，無庸銷毀。又彼時直臣如楊漣、左光斗、李應升、周宗建、繆昌期、趙南星、倪元璐等，所有書籍，並當以此類推……又若彙選各家詩文，內有錢謙益、屈大均所作，自當削去。其餘原可留存，不必因一二匪人致累及眾。¹⁵

凡此乾隆直接對館臣下達的聖諭和翻閱四庫時的御題詩文中涉及關於某些作家作品的意見，這些意見都是《四庫全書總目》所不能不接受的，也是「欽定」的規範與侷限，如宋朝劉跂的《學易集》久無傳本，經自《永樂大典》中輯出 12 卷，本為難能可貴之事，但乾隆以為青詞一體「非斯文正軌」，「一律從刪……諸凡相類者，均可照此辦理」：

據四庫全書館總裁將所輯永樂大典散片各書進呈，朕詳加披閱，內宋劉跂學易集十二卷擬請刊刻。其中有青詞一體，乃道流祈禱之章，非斯文正軌……蓋青詞跡涉異端，不特周、程、張、朱諸儒所必不肯為，即韓、柳、歐、蘇諸大家亦正集所未見。若韓愈之〈送窮文〉、柳宗元之〈乞巧文〉，此乃擬托神靈，遊戲翰墨，不過借以

¹³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前揭書，頁 33。

¹⁴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前揭書，頁 34。

¹⁵ 〈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奉上諭〉，前揭書，頁 5-6。

喻言，並非實有其事，偶一爲之，固屬無害……再所進書內……亦有青詞一種，並當一律從刪……諸凡相類者，均可照此辦理。該總裁等，務須詳慎決擇，使羣言悉歸雅正，副朕鑑古斥邪之意。欽此。¹⁶所以劉跂的《學易集》不僅刪去達三分之一，僅剩 8 卷，而其餘有類似情形如宋朝王珪者，也比照辦理，同遭刪芟之禍，凡此之例甚多，這是乾隆以一己之意，造成《四庫全書》不全之弊：

永樂大典載跂詩文頗多，雖未免有所脫佚，而掇拾排次，尚可得什之六七。謹依類編訂，共錄爲十有二卷。今恭承聖訓，於刊刻時削去青詞，以歸雅正……皆跡涉異端，與青詞相類，亦概爲削除，重加編次，釐爲八卷。用昭鑑古斥邪之訓，垂萬世立言之準焉。¹⁷

其中有青詞、密詞、道場文、齋文、樂語之類，雖屬當時沿用的體，而究非文章正軌，不可爲訓。今以原集所有姑附存之，而刊本則概加刪削焉。¹⁸

又如《四庫全書總目》於唐以前偽書大率著錄，這是因爲唐以前之書，流傳至今者寡，就其倖存者，雖或無關於經訓，然而片詞隻字，皆可做爲詞章考據之用。在《四庫全書總目·凡例》中，對此有做一說明：

其有本屬偽書，流傳已久，或掇拾殘剩，真贗相參，歷代詞人已引爲故實，未可概爲捐棄，則姑錄存而辨別之。大抵灼爲原帙者，則題曰某代某人撰；灼爲贗造者，則題曰舊本，題某代某人撰。¹⁹

而《燕丹子》、陶潛《聖賢群輔錄》兩書，一爲「其他多鄙誕不可信，殊無足採，謹仰遵聖訓，附存其目」²⁰；一則是「蒙睿鑒高深，斷爲僞托」²¹，都是「經聖鑒洞燭其妄者，則亦斥而存目，不使濫登」²²，實際上卻是乾隆對編輯體例的破壞，乾隆的指導變成了干擾，也難怪在凡例中要特別標舉說明之。就字面上看來，讓乾隆有「蒙睿鑒高深」、「洞燭其妄者」高人一等的優越感，滿足了乾隆的虛榮心；換個角度看，未嘗不是劃清文責之

¹⁶ 〈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奉上諭〉，前揭書，頁 5-6。

¹⁷ 〈學易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5，（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 2080。

¹⁸ 〈華陽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2，前揭書，頁 2046。

¹⁹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前揭書，頁 33-34。

²⁰ 〈燕丹子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43，前揭書，頁 1887。

²¹ 〈聖賢群輔錄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37，前揭書，頁 1779。

²² 《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前揭書，頁 34。

舉。何況從《永樂大典》中輯出的《燕丹子》雖然在提要中有貶無褒，但身為學者的紀昀卻明白該書的價值，特別將其輯本抄存，交付孫星衍刻印：

夫紀曉嵐於修四庫書時既斥其書不錄，而乃私自抄存，復以其本授人，則知其於此書亦所甚愛。蓋雖職為總纂，而於去取群書之際，有為高宗御題詩文所壓，不可盡行其志者矣。²³

至於品評作家、作品的標準，從上諭及凡例中可以歸納出「厘正詩體，崇尚雅醇」、「聖朝彰善癉惡」這兩點，如此標準是乾隆希望藉由「大聖人敦崇風教，厘正典籍之至意」，達到「朕稽古右文，聿資治理」的目的。所以「香奩體，漸入浮靡」、「小山豔曲，削香奩脂盞之篇；金谷新詞，刊酒肆歌樓之句」都是不符合雅正的標準而見斥；「姚廣孝之《逃虛子集》、嚴嵩之《鈐山堂詩》雖詞華之美足以方軌文壇，而廣孝則助逆興兵，嵩則怙權蠹國，繩以名義，非止微瑕」則是在彰善癉惡的標準下見斥。但是凡例中對品評作家、作品的標準已有文學獨立品評的趨向，「文章德行，自孔門既已分科，兩擅厥長，代不一二」，將人品、詩品分而觀之，但要顧及乾隆彰善癉惡的標準，因此一些乾隆特別提出的人物，如「詞華之美足以方軌文壇」的姚廣孝、嚴嵩；才大學博，主持東南壇坫的錢謙益、格調派領袖沈德潛之輩，不論其文學、文學批評上的成就如何，而大加撻伐，這自然是出自遵從乾隆旨意的結果。

但是就《四庫全書總目》文學批評方面而言，乾隆對館臣下達的聖諭和御題詩文中對歷代作家作品發表的意見，從前文所提到的上諭、《四庫全書總目》凡例看來，相對於歷朝歷代數量極夥的作家、作品而言，算是少數的特例。《四庫全書總目》的文學批評還是有很大的學術自由空間，如同孫悟空的緊箍兒，只要不觸怒唐僧，孫行者依然活蹦亂跳。同理，我們不應該把《四庫全書總目》文學批評的「欽定」性過分地誇大，只要不批及乾隆政治方面的逆鱗，《四庫全書總目》的文學批評中甚至有不少明顯與乾隆衝突的觀點，後面就來討論這些例子。

二、《四庫全書總目》異於乾隆的學術意見

從上述所言可知，乾隆的意旨有時會讓指導變成干擾，其意旨未必是高明且正確，但在聖命難違的情形下，《四庫全書總目》在編纂上的因應

²³ 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北京：中華書局，1980），頁1166。

之道，除了遵從外，仍會以一些曲折的方法來表達己見，今略述於後：

1. 說明作家、作品見斥之原由，以釐清文責。

以青詞為例，幾乎遭刪除者都提到是乾隆之意旨所為，如「謹稟承聖訓，概從刪削」²⁴、「欽遵諭旨……概予芟除」²⁵，而《燕丹子》、陶潛《聖賢群輔錄》，也是明白地指出乃謹遵聖訓而見斥，造成體例上的特例。這樣的說明，表面上雖然是彰顯乾隆聖裁的睿智，但也未嘗不是劃清責任之舉，說明責任在彼而不在己。尤其是乾隆的指示並不合宜，所以在凡例中才會加以詳細說明，如對刪除青詞、不收元曲等，會造成體例上的不全，因此凡例稱「文章流別，歷代增新。古來有是一家，即應立是一類，作者有是一體，即應備是一格，斯協於全書之名，故釋道外教、詞曲末技，咸登簡牘，不廢搜羅……並蒙皇上指示，命從屏斥，仰見大聖人敦崇風教，厘正典籍之至意。是以編輯雖富，而謹持繩墨，去取不敢不嚴」，其中雖然讚揚「仰見大聖人敦崇風教，厘正典籍之至意」，但也反映出《四庫全書》未能「協於全書之名」之弊，實乃乾隆所為。又如對「用見聖朝彰善癉惡」來品評作家之指示，在凡例中還是說明「文章德行，自孔門既已分科，兩擅厥長，代不一二」，表達出文學批評應有的獨立性，而且《四庫全書總目》對所評論者的去取，仍能針對其文學成就加以說明，能清楚地說明有「論人而不論其書」；有「論書而不論其人」。如稱姚廣孝、嚴嵩「其詩清新婉約，頗存古調」²⁶、「詞華之美足以方軌文壇」，是因人品而見斥；也有因人品而著錄，如：

詩文皆所造不深，然光明俊偉之氣，自不可掩。忠臣孝子之文，固不與詞人爭字句之工也。²⁷

然朝鮮文士大抵以吟咏聞於上國，其卓然傳濂、洛、關、閩之說以教其鄉者，自（徐）敬德始，亦可謂豪傑之士矣。故詩文雖不入格，特存其目以表人焉。²⁸

²⁴ 〈攻媿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33。

²⁵ 〈雪山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27。

²⁶ 〈逃虛子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5，前揭書，頁 2388。

²⁷ 〈忠愍集提要〉，《四庫全書簡明日錄》卷 15，（台北：世界書局，1975），頁 641。

²⁸ 〈徐花潭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8，前揭書，頁 2478。

詩不甚工，而公豫於當時為循吏，以其人而存之。²⁹

此外，《四庫全書總目》雖不能明目張膽地反對乾隆指示，但在提要中仍能婉轉含蓄地表達出不同的意見。如元曲都斥入存目，《四庫全書總目》一方面很技巧地在凡例中說明了元曲見斥不被著錄的原因，是由於乾隆皇帝的旨意而非館臣等的主張，一方面也在各篇提要中加以肯定，以為「未可全斥為俳優也」、「闡揚風化，開導愚蒙……豈徒斤斤於紅牙翠管之間哉」、「小道可觀，遂亦不能盡廢」：

詞、曲二體，在文章、技藝之間，厥品頗卑，作者弗貴，特才華之士，以綺語相高耳。然三百篇變而為古詩，古詩變而為近體，近體變而詞，詞變而曲，層累而降，莫知其然。究厥淵源，實亦樂府之餘音，風人之末派，其於文苑，同屬附庸，未可全斥為俳優也。³⁰

大聖人闡揚風化，開導愚蒙，委曲周詳，無往不隨事立教者，此亦一端矣。豈徒斤斤於紅牙翠管之間哉？³¹

自五代至宋，詩降而為詞，自宋至元，詞降而為曲，文人學士，往往以是擅長。如關漢卿、馬致遠、鄭德輝、宮大用之類，皆藉以知名於世事可謂敝精神於無用，然其抒情寫景，亦時得樂府之遺，小道可觀，遂亦不能盡廢。可久之詞，《太和正音》稱其「如瑤天笙鶴，既清且新，華而不豔，有不食煙火氣」。又謂其「如披太華之天風，招蓬萊之海月」。今觀所作，遣詞命意，實能脫其塵蹊，雖非文章之正體，亦附存其目，以見一代風尚之所在焉。³²

其中「三百篇變而為古詩，古詩變而為近體，近體變而詞，詞變而曲，層累而降……其於文苑，同屬附庸」、「自五代至宋，詩降而為詞，自宋至元，詞降而為曲，文人學士，往往以是擅長……以見一代風尚之所在焉」所表達出文學流變的史觀，似已標舉出每個時代各有不同之代表文學體裁創作

²⁹ 〈燕堂詩稿提要〉，《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卷 16，前揭書，頁 664。《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 提要中對該書著錄的原因說的更為清楚，純粹是為替官吏樹立表率「其詩因屬對不甚工切……，是其政績不愧於古之循吏，當因人以重其詩，使魯恭、卓茂有遺集以傳於後。雖聲律未爛，談藝者敢毅然斥去乎！存此一集，以風厲官方，較之採藻摘華，其有補於世道為多也」，前揭書，頁 2779。

³⁰ 〈詞曲類敘〉，《四庫全書總目》，前揭書，頁 2779。

³¹ 〈欽定曲譜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99，前揭書，頁 2811。

³² 〈張小山小令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200，前揭書，頁 2823。

的概念³³，實是不該輕忽，將其「全斥為俳優」。在〈張小山小令提要〉中雖斥之為「敝精神於無用……非文章之正體」，但讚譽之詞遠多於此，足見寓褒於貶之中，只因乾隆之故，不得不如此。這種尊重一代有一代文學特色的思想，不僅出現在元曲的批評上，如論各時代之詩也各有其不同的特色，未可一概而論，就是這種見解的表現：

然一朝之詩，各有體裁，一家之詩，各有面目。江淹所謂「楚謠漢風既非一骨，魏制晉造固已二體。蛾眉詎同貌而俱動於魂，芳草寧共氣而皆悅於魄」者也。必以唐法律宋、金、元，而宋、金、元之本真隱矣。即如唐人之詩，又豈可以漢、魏、六朝繩之，漢、魏、六朝又豈可以風、騷繩之哉！是集之所以隘也。³⁴

而這種見解也出現於紀昀之私人著述中，在紀昀〈書韓致堯翰林集後〉與《四庫全書總目》之〈宋金元詩永提要〉的意見如出一轍，是紀昀意見貫徹於《四庫全書總目》之一例證：

詩至五代，駸駸乎入詞曲矣，然必一切繩以開、寶之格，則由是以上，將執漢、魏以繩開、寶，執《詩》、《騷》以繩漢、魏，而三百以下，且無詩矣，豈通論哉？³⁵

尤其是「小道可觀，遂亦不能盡廢」、「闡揚風化，開導愚蒙……豈徒斤斤於紅牙翠管之間哉」更是對乾隆輕視元曲之意旨，強而有力的反詰。

此外，「用見聖朝彰善癉惡」來品評作家之指示，在欽點見斥的嚴嵩《鈐山堂集》提要中，也引王世貞「孔雀雖有毒，不能掩文章」之說，提出異於乾隆意旨另一種思考的意見，而《四庫全書總目》中有更多的去取，是將人品與詩品分而觀之，此留待下文詳述之：

（嚴）嵩雖怙寵擅權，其詩在流輩之中乃獨為迥出。王世貞《樂府變》云：「孔雀雖有毒，不能掩文章」亦公論也。然跡其所為，究

³³ 王國維《人間詞話》所言：「四言敝而有楚辭，楚辭敝而有五言，五言敝而有七言，古詩敝而有律絕，律絕敝而有詞。蓋文體通行既久，染指遂多，自成習套。豪傑之士亦難以於其中自出新意，故遁而作他體，以自解脫。一切文體之所以始盛終衰者，皆由於此。故謂文學後不如前，余不敢信」（北京：人民文出版社，1960，頁218）雖更為詳細清楚，但此一概念未嘗不無前導之功。

³⁴ 〈宋金元詩永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194，前揭書，頁2721。

³⁵ 紀昀：〈書韓致堯翰林集後〉，孫致中等校點：《紀曉嵐文集》第一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1，頁251。

非他文士有才無行可以節取者比。故吟咏雖工，僅存其目，以昭彰瘡之義焉。³⁶

2.除乾隆欽點者外，去取標準並未全部一體照辦。

以青詞而言，乾隆認為「非斯文正軌……跡涉異端……尤乖典則者乎……並當一律從刪」，乾隆厭惡的理由是「跡涉異端」因而見斥。異端是相較於正統的儒學而言，故而往往也包含一些釋、道宗教活動的作品被刪除，如：

其〈同天節道場疏〉、〈管城縣修獄道場疏〉、〈供給看經疏〉、北山塑像疏〉、〈靈泉修告疏〉、〈仁欽陞坐疏〉、〈請崇寧長老疏〉，以及為其父母舅氏修齋諸疏，皆跡涉異端與青詞相類，亦概為削除。³⁷

有青詞、朱表、齋文、疏文之類凡一百六十七篇，均非文章之正軌，謹稟承聖訓，概從刪削。³⁸

又如〈會慶節功德疏〉、〈福勝化緣疏〉、〈真如修御書門疏〉、〈天申節開啓疏〉、〈滿散疏〉、〈水陸修齋懺經疏〉及〈化緣修造榜文〉諸篇，皆語涉異教亦併為刊削，以示別裁焉。³⁹

所以在《四庫全書》中，若有收錄這類「跡涉異端」、「語涉異教」的作品者，理當一體照辦，一律刪芟。但是以葛勝仲《丹陽集》為例，卷九之中卻有〈湖州烏程縣烏墩鎮普靜寺觀音閣銘并序〉、〈歙州祁門縣青蘿山辟支佛舍利銘并序〉、〈十八羅漢贊并序〉、〈景德寺新鐘銘〉；卷十之中〈天齊仁聖帝祀文〉、〈祈晴禱觀音文〉、〈觀音廟謝晴文〉、〈諸廟謝晴文二首〉等多篇「跡涉異端」、「語涉異教」的作品仍是加以著錄。這並非一時的失察而未加以刪除，從該書的書前提要稱「惟青詞、功德疏、教坊致語之類，沿宋人陋例，一概濫載於集中，殊乖文體，今凜遵聖訓，並從刪削，庶益為全美云」，到紀昀「一手刪定」⁴⁰的武英殿本《四庫全書總目》改稱「沿

³⁶ 〈鈐山堂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6，前揭書，頁 2414。

³⁷ 〈學易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5，前揭書，頁 2080。

³⁸ 〈攻媿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33。

³⁹ 〈雪山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27。

⁴⁰ 朱珪：〈協辦大學士禮部尚書文達紀公昀墓誌銘〉，錢儀吉纂：《碑傳集》卷三十八，（北京：中華書局，1993），頁 1090。認定此說之因，隨後敘述。

宋人陋例，一概濫載於集中，殊乖文體，流傳既久，姑仍其舊，付諸無譏之列矣」⁴¹，就可以知道這是有意為之，也是《四庫全書總目》並未遵照乾隆旨意之一例。這裡且容先釐清《四庫全書總目》完成與三位總纂官之關係⁴²，四庫館設有纂修官和總纂官，纂修官按照發下的校書單，完成校閱和擬定提要初稿後，即送交總纂官審閱核定，送交的提要初稿中，包含纂修官所撰提要、處理意見和記簽記錄。各纂修官所寫的提要稿還是和《總目》定稿有一定程度的差異，總纂官依據分纂官提要稿改定後抄錄於書前，完成閣本書前提要，閣書前提要又和武英殿本《四庫全書總目》有所出入，足見從閣本的書前提要，到殿本《四庫全書總目》的完成，中間還是有許多修改的工作。但總纂官除紀昀外，孫士毅任職短暫，乾隆 45 年才入館，次年二月四庫全書總裁就「奏進所辦《總目提要》」⁴³，年底時第一部《四庫全書》即書成，是以連孫士毅之孫孫均在《百一山房詩集·跋》⁴⁴中也未言及其祖纂修《四庫全書》之功，且袁枚為孫士毅所撰的神道碑一文中僅稱：「簿錄其家，不名一錢。上嘉公廉，未至軍臺，起用為翰林院編修……旋授山東布政使，巡撫廣西、調廣東」⁴⁵，足見孫士毅於《四庫全書總目》的完成，著力甚微，是以親友也不以為意，故皆未曾言及此事。《四庫全書總目》初稿完成時陸錫熊還曾自稱「臣等奉命纂輯《四庫全書總目》，現在編次成帙」⁴⁶、「宋曾鞏校史館書僅成目錄序十一篇，臣等承命撰次《總目提要》，荷蒙指示體例，編成二百卷。遭際之盛，實遠勝於鞏」⁴⁷，但是《四庫全書總目》卻是不斷地進行修改，遲遲無法刊定，

⁴¹ 〈丹陽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6，前揭書，頁 2093。這或許是紀昀敬重葛勝仲所致，如該提要中紀昀即盛讚葛勝仲「其氣節甚偉。歷典諸州，皆有幹略。再知湖州，遭逢寇亂，復有全城之功。其宦績亦足以自傳，本不盡以文章重。即以文章論之，在南、北宋間亦哀然一作者也」，是以有意保全其著作。

⁴² 以下以三位總纂官任職的時間點來考察其與《四庫全書總目》的關係，敘述係依據王鵬凱：〈紀昀撰述《四庫全書總目》說之論析〉一文簡略而成。

⁴³ 〈乾隆四十六年二月十三日奉上諭〉，前揭書，頁 8。

⁴⁴ 孫均：《百一山房詩集·跋》，《續修四庫全書》第 1433 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 516。

⁴⁵ 袁枚：《百一山房詩集·神道碑》，《續修四庫全書》第 1433 冊，前揭書，頁 363。

⁴⁶ 陸錫熊：〈恭和御制經筵畢文淵閣賜茶作元韻中簿勤編勵省私〉自注，《篁村集》卷 9，《續修四庫全書》第 1451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頁 7。

⁴⁷ 陸錫熊：〈恭和御制經筵畢文淵閣賜宴以四庫全書第一部告成度閣內用幸翰林院……元韻注〉，《篁村集》卷 9，《續修四庫全書》第 1451 冊，（上海：上海古籍

直到乾隆 60 年 11 月 16 日，方纔竣工刷印裝潢⁴⁸，而此時陸錫熊已早在兩年多前（乾隆 57 年正月），病逝於前往重校文溯閣《四庫全書》的途中，故而完成殿本《四庫全書總目》的任務，就要靠紀昀獨立完成了。

又如乾隆以「彰善癉惡」來品評作家之指示，在《四庫全書總目》中，卻有許多的例子並未遵守此一準則，雖然也有因人品見斥者⁴⁹，但如果是學術、文學的成就的確不凡，紀昀還是會找「孔雀雖有毒，不能掩文章」、「不以人廢言之義」等說法而將其作品列入著錄：

（王珪）人品事業皆無可取。然其文章則博瞻瑰麗，自成一
家……以駢儷之作為最、揖讓於二宋之間，可無愧色。王銍、謝伋、
陸游、楊萬里等往往稱之，殆非虛美。其詩以富麗為主，故王直方
詩話載時人有「至寶丹」之目，以好用金玉錦繡字也。然其採藻敷
華，細潤熨貼，精思鍛煉，具有爐錘，名貴之篇，實復不少，正不
獨葛立方、方回所稱《明堂慶成》、《上元應制》諸篇為工妙獨絕矣。⁵⁰

（孫）覲之怙惡不悛，當時已人人鄙之矣。然覲所為詩文頗工，
尤長於四六，與汪藻、洪邁、周必大聲價相埒。必大為作集序，稱

出版社，2002），頁 10。

⁴⁸ 〈原戶部尚書曹文植奏刊刻《四庫全書總目》竣工刷印裝潢呈覽摺〉曹文植稱「竊臣於乾隆五十一年奏請刊刻《四庫全書總目》，仰蒙俞允，並繕寫式樣，呈覽在案。續因紀昀等奉旨查辦四閣之書，其中提要有須更改之處，是以停工未刻。今經紀昀將底本校勘完竣，隨加緊刊刻畢工。謹刷印裝潢……現交武英殿收貯。」（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纂修四庫全書檔案》，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頁 2374）另據《高宗實錄》卷一四九三乾隆六十年十二月甲午條記：「予告尚書曹文植奏，《四庫全書總目》刻竣。謹進陳設二十部，備賞八十部。餘將板片交武英殿收藏外，並另刷四部，請發裝潢，分貯四閣。至是書最易繙閱，應照向辦官書，刷印發坊領售。報聞。」（清代實錄館纂修，（北京）中華書局，1986，頁 977）則知曹文植早在於乾隆 51 年即奏請刊刻《四庫全書總目》，但因提要有須更改之處，是以停工未刻。後經紀昀將底本校勘完竣，至乾隆 60 年 11 月才刊刻畢工，隨經乾隆乾隆批准刊印方式。這些紀錄除了說明了殿本《四庫全書總目》完成的日期外，還指出了紀昀對殿本《四庫全書總目》的勘訂之功。

⁴⁹ 如「若沈繼孫之《樞林集》散見於《永樂大典》者，尚可排緝成帙，以其人不足道而又與朱子為難，則棄置不錄，以昭褒貶，凡以不失是非之真而已」（〈珩璜新論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20，前揭書，頁 1608）、「然（章）惇人不足道，併其書亦為世所棄置矣」（〈珩璜新論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26，前揭書，頁 1691-1692）。

⁵⁰ 〈華陽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2，前揭書，頁 2046。

其名章雋句，晚而愈精，亦所謂孔雀雖有毒，不能掩文章也。流傳藝苑已數百年，今亦姑錄存之，而具列其穢跡如右。一以節取其詞華，一以見立身一敗，詬辱千秋，清詞麗句轉有求其磨滅而不得者，亦足為文士之炯戒焉。⁵¹

（史）達祖人不足道而詞則頗工……然清詞麗句，在宋季頗屬錚錚，亦未可以其人掩其文矣。⁵²

（郭祥正）人不足道，其詩則才氣全涌，在熙寧、元祐之間，能自成一隊。⁵³

（張擴）皆貢諛取媚，人品殊不足道，其詞采清麗，則蔚然一時之秀也。⁵⁴

（方）回人品卑污，見於周密《癸辛雜識》者，殆無人理。然觀其集中諸文，學問議論一尊朱子，崇正闢邪，不遺餘力，居然醇儒之言，就文言文，要不可謂其悖於理也。其詩專主江西，平生宗旨悉見所編《瀛奎律髓》中，雖不免以粗率生硬為老境，而當其合處，實出宋末諸家上，更不能以其人廢矣。⁵⁵

（方）回則以在宋之日獻媚賈似道，似道勢敗又先劾之，既反覆陰狡，為世所譏。及宋亡之時，又身為太守，舉城迎降於元……唯回人品心術雖不足道，而見聞尚屬賅洽，所考猶多可取者……亦「不以人廢」之義也。⁵⁶

（王）安中，以詞藻擅名，而行誼甚為紕繆……其佻薄已可概見……其隨時局為翻覆，亦為灼然……則奔競無恥，更為小人之尤……則誤國之罪尤為深重。然其詩文豐潤凝重，頗不類其為人。四六諸作，尤為雅麗……其人雖至不足道，而文章富贍，要有未可盡泯者，錄而傳之，亦不以人廢言之義也。⁵⁷

如前所言及的嚴嵩，被斥入存目，是乾隆所欽點，寓有懲戒的意味，以做

⁵¹ 〈鴻慶居士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7，前揭書，頁 2106。

⁵² 〈梅溪詞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99，前揭書，頁 2800。

⁵³ 〈青山集提要〉，《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卷 15，前揭書，頁 632。

⁵⁴ 〈東臆集提要〉，《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卷 16，前揭書，頁 646。

⁵⁵ 〈桐江續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66，前揭書，頁 2204。

⁵⁶ 〈經外雜抄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18，前揭書，頁 1587。

⁵⁷ 〈初寮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6，前揭書，頁 2091。

為「彰善癉惡」教化的宣導。另有一些不似嚴嵩般被乾隆欽點的品行拙劣小人，文章寫得好的，所以站在不以人廢言的立場，還是能客觀地承認他們作品的成就。如《四庫全書總目》提到王安石「致位宰相，流毒四海」，但還是稱譽他的文章「百卷之內，菁華具在，其波瀾法度，實足自傳不朽。」⁵⁸。這種具有文學批評脫離政治教化的思想，實際上和紀昀的思想是一致的。

將人品與詩品分而觀之，不「用見聖朝彰善癉惡」之指示來品評一些傑出的作品、作家，《四庫全書總目》與紀昀的思想是一致的，今以方回為例，《四庫全書總目》稱「回人品卑污，見於周密《癸辛雜識》者，殆無人理。然觀其集中諸文……實出宋末諸家上，更不能以其人廢矣」，和紀昀在〈瀛奎律髓刊誤序〉中所說「文人無行，至方虛谷而極矣。周草窗之所記，蓋幾幾不忍卒讀也。而所選《瀛奎律髓》乃至今猶傳。其書非盡無可取」⁵⁹，都是根據周密的記載，而認為方回人品極差，但另一方面卻又認為所著確實有可取之處，因此不以人廢言。因此，前文從三位總纂官任職的時間點來考察其與《四庫全書總目》的關係，認為是紀昀完成武英殿本《四庫全書總目》外，若從紀昀對方回雖不苟同其人品，但仍對《瀛奎律髓》加以肯定，以及《四庫全書總目》引用方回《瀛奎律髓》之說達 54 次之多，若引用僅稱方回之說，則多達 70 次以上。可見《四庫全書總目》撰者是位熟讀方回之書的人，而陸錫熊並未見其有任何研究方回的著作，但紀昀卻有《瀛奎律髓刊誤》之作。紀昀此書之作，下了許多的工夫，他從乾隆二十六年（1761，38 歲）開始評閱《瀛奎律髓》⁶⁰，到乾隆三十六年（1771 年 48 歲）閱畢，並撰有〈瀛奎律髓刊誤序〉一文，其弟子李光垣曾敘其始末：

蓋師於是書，自乾隆辛巳至辛卯評閱至六、七次，細為批釋，詳加塗抹，使讀者得所指歸，不至疑悞，其諄諄啟發，豈淺鮮哉！⁶¹

從《四庫全書總目》引述方回之說這點看來，此又是紀昀纂寫《四庫全書

⁵⁸ 〈臨川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3，前揭書，頁 2062。

⁵⁹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182。

⁶⁰ 《瀛奎律髓》李光垣跋

⁶¹ 李光垣：〈瀛奎律髓刊誤跋〉，收入李慶甲集評《瀛奎律髓彙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 1830。

總目》之一佐證。

3. 不以乾隆好惡為品評之準則。

從前文的上論、凡例已可看出乾隆品評文學的好惡為何，《四庫全書總目》對作家、作品的品評卻不見得以乾隆好惡為品評之準則，今分述如下。

(1) 不以乾隆之惡為惡。

以香奩體為例，乾隆斥之「自《玉臺新詠》以後，唐人韓偓輩，務作綺麗之詞，號為香奩體，漸入浮靡。尤而效之者，詩格更為卑下」，當然，「尤而效之者，詩格更為卑下」的末流之弊，還是會被《四庫全書總目》見斥⁶²。但紀昀甚為欣賞《玉臺新詠》及韓偓之作，《四庫全書》中所著錄的《玉臺新詠》，就是時任兵部侍郎的紀昀所獻的家藏本，《四庫全書總目》以肯定之詞評論該書「詩雖皆取綺羅脂粉之詞，而去古未遠，猶有講於溫柔敦厚之遺，未可概以淫艷斥之」⁶³，就明顯地異於乾隆之評價。此外《四庫全書》還收錄紀昀父親紀容舒所著之《玉臺新詠考異》⁶⁴，以及其所獻入《四庫全書》館家藏的明馮舒《馮氏校定玉台新詠》和清吳兆宜《玉台新詠箋注》，也都收列入存目中，從這些收藏及著作，足可見紀昀是如何地看重《玉臺新詠》。

紀昀不僅在乾隆二十五年（37 歲）時點閱《香奩集》，又撰有〈書韓致堯翰林集後〉、〈書韓致堯香奩集後〉二文，將韓偓與李商隱、杜牧相提並論⁶⁵，顯然對韓偓其人其詩，多所推崇，除了在私人著作中為之辯駁外⁶⁶，

⁶² 如張綖《南湖詩集》被斥入存目，乃因「是集詩多豔體，頗涉佻薄，殆玉臺香奩之末流」，〈南湖詩集〉《四庫全書總目》卷 176，前揭書，頁 2424。

⁶³ 〈玉臺新詠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86，前揭書，頁 2601。

⁶⁴ 本書應是紀昀在乾隆三十六年（48 歲）時所作的《玉臺新詠校正》，而託諸另一位總纂官陸錫熊，以家藏本獻入《四庫全書》館。學者如邵懿辰稱「容舒乃紀文達之父，此書實文達自撰，歸之父也」（《增訂四庫簡明目錄標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 880），雋雪豔亦曾撰專文討論（〈玉台新詠考異〉為紀昀所作，《文史》第 26 輯，中華書局 1986，頁 366）、張蕾：《玉臺新詠》論稿第九章，（2004，河北大學博士論文，頁 120-132），也都認為該書實是紀昀所作。

⁶⁵ 〈書韓致堯翰林集後〉：「當其合處，遂欲上躡玉溪、樊川，而下與江東相倚軋」，《紀曉嵐文集》第一冊，前揭書，頁 251。

⁶⁶ 〈書韓致堯香奩集後〉：「《香奩》之詞，亦云褻矣。然但有悻側眷戀之語，而無一決絕怨對之言，是亦可以觀心術焉」，《紀曉嵐文集》第一冊，前揭書，頁 252。

甚至在《四庫全書總目》評論韓偓另本著作時，為鳴不平：

其詩雖局於風氣，渾厚不及前人，而忠憤之氣，時時溢于語外，性情既摯，風骨自道，慷慨激昂，迥異當時靡靡之響。其在晚唐，亦可謂文筆之鳴鳳矣。變風變雅，聖人不廢，又何必定以一格繩之乎？⁶⁷

句末「變風變雅，聖人不廢，又何必定以一格繩之乎」，這不像是在評論《韓內翰別集》，因為已經譽之為「風骨自道，慷慨激昂，迥異當時靡靡之響。其在晚唐，亦可謂文筆之鳴鳳矣」，倒像是針對韓偓《香奩集》所提出的辯駁，只因《四庫全書總目》並未收入《香奩集》，紀昀之辯解只能藉他書之提要而為之，如：

夫先王陳詩以觀民風，本美刺兼舉，以為法戒。既他事有刺，何為獨不刺淫？必以為〈鄭風〉語語皆淫，固非事理；必以為〈鄭風〉篇篇皆不淫，亦豈事理哉？且人心之所趨向，形於詠歌，不必實有其人其事。六朝〈子夜〉、〈讀曲〉諸歌，唐人《香奩》諸集，豈果淫者自述其醜？亦豈果實見其男女會合，代寫其狀？不過人心佚蕩，相率摹擬形容，視為佳話，而讀者因知為衰世之音。推之古人，諒亦如是，此正採風之微旨。⁶⁸

譬如國風好色，降而為《玉臺》、《香奩》，不可因是而罪詩，亦不可因是而廢詩也。⁶⁹

除了替香奩體提出與乾隆不同意見的辯解外，在《四庫全書總目》中，也有不遵從乾隆意旨，加以著錄香奩體著作，正是並未一體照辦之例：

是編皆集唐人之句為香奩詩，凡古今體九百三十餘首……雖其詞皆艷冶，千變萬化，不出於綺羅脂粉之間，於風騷正軌未能有合。而就詩論詩，其記誦之博、運用之巧，亦不可無一之才矣。⁷⁰

既有不同意見，又不遵從乾隆意旨，一體照辦刪除香奩體之作，則紀昀於《四庫全書總目》中，不以乾隆好惡為品評之準則，用意至為明顯。雖然紀昀不以乾隆喜好為品評之準則，但還是不能明目張膽地反對乾隆，在表

⁶⁷ 〈韓內翰別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1，前揭書，頁 2028。

⁶⁸ 〈白鷺洲主客說詩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8，前揭書，頁 228。

⁶⁹ 〈欽定曲譜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99，前揭書，頁 2811。

⁷⁰ 〈香屑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3，前揭書，頁 2352。

達意見時，紀昀常是依附儒家詩教之說「猶有講於溫柔敦厚之遺」、「變風變雅，聖人不廢」、「此正採風之微旨」、「國風好色，降而為《玉臺》、《香奩》」以為自己主張之理論基礎。甚至有時還說出看似和他看重《玉臺新詠》、《香奩集》矛盾的話：

夫兩漢以後，百氏爭鳴，多不知詩之有教，亦多不知詩可立教。故晉、宋歧而元談，歧而山水，此教外別傳者也，大抵與教無裨，亦無所損。齊、梁以下，變而綺麗，遂多綺羅脂粉之篇，濫觴於《玉臺新詠》而弊極於《香奩集》。風流相尚，詩教之決裂久矣。有宋諸儒起而矯之，於是《文章正宗》作於前，《濂洛風雅》起於後，借詠歌以談道學，固不失無邪之宗旨，然不言人事而言天性，與理固無所碍，而於「興觀群怨」、「發乎情，止乎禮義」者，則又大相徑庭矣。⁷¹

蓋四閱月乃粗定，耗日力於綺羅脂粉之詞，殊為可惜。然鄭衛之風，聖人不廢。苟心知其意，溫柔敦厚之旨，亦未嘗不見於斯焉。⁷² 既然稱「遂多綺羅脂粉之篇，濫觴於《玉臺新詠》而弊極於《香奩集》」，以其有「弊」，又何必專注於這兩者的研究？同理，既然稱「耗日力於綺羅脂粉之詞，殊為可惜」，又何必耗四個月的心力於此？這種矛盾乃至於和乾隆意旨相左的主張，造因是起於紀昀的文學觀。《玉臺新詠》、《香奩集》都屬於豔體詩集，自古以來對這兩者的毀譽不一，如乾隆、沈德潛等視之為浮靡、淫靡；紀昀、袁枚則「未可概以淫艷斥之」、「豔詩宮體，自是詩家一格，孔子不刪鄭、衛之詩」⁷³，則不同於乾隆、沈德潛的看法。其間的差異在於「詩言志」與「思無邪」兩者之間如何取得平衡。顯然地，乾隆對詩歌吟詠男女情事，認為是有違教化的，而紀昀的觀點則是看重「詩言志」性靈的抒發：

詩本性情者也。人生而有志，志發而為言，言出而成歌詠，協乎聲律。其大者，和其聲以鳴國家之盛，次亦足抒憤寫懷。舉日星

⁷¹ 紀昀：〈詩教堂詩集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09-210。

⁷² 紀容舒：〈玉臺新詠考異序〉，《玉臺新詠考異》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台北：藝文印書館，1966），頁 1。前文已論及該書實是紀昀所作。

⁷³ 袁枚：〈再與沈大宗伯書〉，收錄於《中國歷代文選集》，（台北：木鐸出版社，1987），頁 159。

河嶽、草秀珍舒、鳥啼花放，有觸乎情，即可以宕其性靈。是詩本乎性情者也，而究非性情之至也。⁷⁴

人心之靈秀發為文章，猶地脈之靈秀融結而為山水……蘇、李之詩天成；曹、劉之詩閎博；嵇、陸之詩妙遠；陶、謝之詩高逸；沈、范之詩工麗；陳、張之詩高秀；沈、宋之詩宏整；李、杜之詩高深；王、孟之詩淡靜；高、岑之詩悲壯；錢、郎之詩婉秀；元、白之詩樸實；溫、李之詩綺縟。千變萬化，不名一體，而其抒寫性情則一也。帝媯有言曰：「詩言志，歌永言」，揚雄有言曰：「言，心聲也；文，心畫也。」故善為詩者，其思浚發於性靈，其意陶熔於學問。凡物色之感於外，與喜怒哀樂之動於中著，兩相薄而發為歌詠，如風水相遭自然成文，如泉石相春自然成響。⁷⁵

上述所言，彷彿是性靈說的面目。但他仍是重視傳統儒家溫柔敦厚的詩教，他思索的是如何將「詩言志」與「思無邪」取得平衡，「於言志之中，寓無邪之旨」，因而提出「發乎情，止乎禮義」作為詩之本旨：

孔子論詩，歸本於事父、事君，又稱溫柔敦厚為詩教。⁷⁶

夫詩有貞淫奢儉，可以觀天下之政教；有興觀羣怨，可以正天下之性情。於言志之中，寓無邪之旨。⁷⁷

《書》稱詩言志，《論語》稱思無邪，子夏《詩序》兼括其旨，曰「發乎情，止乎禮義」，詩之本旨盡是矣。⁷⁸

是以他所主張的，跟正宗的性靈派如袁宏道、袁枚等，實已大有距離，而有心包容後者的迹象，則了然可見⁷⁹。要言之，他雖然為正統的儒者，但濂洛風雅說理一派，在他看來仍算不得詩家的正宗，情與理必須取得協調，「酌乎其中，知必有道焉」才不致各有所偏，雖然他說的「至性至情，充塞於兩間蟠際不可漸滅者，孰有過於忠孝節義哉」，像是位道貌岸然的道學家。但其實紀昀也還能看出文學作品獨立性的價值，未必一定要將文

⁷⁴ 紀昀：〈冰甌草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186。

⁷⁵ 紀昀：〈清艷堂詩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02。

⁷⁶ 紀昀：〈鶴井集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191。

⁷⁷ 紀昀：〈端本導源論〉，前揭書第一冊，頁 137。

⁷⁸ 紀昀：〈挹綠軒詩集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04。

⁷⁹ 張健：《明清文學批評》，（臺北：國家出版社，1983），頁 228。

學依附於載道之下，方有存在的價值，這是紀昀思想進步之處：

余謂西河卜子，傳詩於尼山者也，大序一篇，確有授受，不比諸篇小序，為經師遞有增加，其中「發乎情，止乎禮義」二語，實探風雅之大原。後人各明一義，漸失其宗，一則知「止乎禮義」而不必其「發乎情」，流而為金仁山濂洛風雅一派，使嚴滄浪輩激而為「不涉理路，不落言筌」之論。一則知「發乎情而不必其止乎禮義」，自陸平原一語引入歧途，其究乃至於繪畫橫陳，不誠已甚歟！夫陶淵明詩時有莊論，然不至如明人道學詩之迂拙也。李、杜、韓、蘇諸集豈無艷體，然不至如晚唐人詩之纖且褻也。酌乎其中，知必有道焉。⁸⁰

詩本性情者也，人生而有志，志發而為言，言出而成歌詠，協乎聲律。其大者，和其聲以鳴國家之盛，次亦足抒憤寫懷。舉日星河嶽，草秀珍舒，鳥啼花放，有觸乎情即可以宕其性靈，是詩本乎性情者也，而究非性情之至也。夫在天為道，在人為性，性動為情，情之至由於性之至。至性至情不過本天而動，而天下之凡有性情者，相與感發而不自知，詠歎於不容已，於此見性情之所通者大，而其機自有真也。彼至性至情，充塞於兩間蟠際不可漸滅者，孰有過於忠孝節義哉？⁸¹。

有宋諸儒起而矯之，於是《文章正宗》作於前，《濂洛風雅》起於後，借詠歌以談道學，固不失無邪之宗旨，然不言人事而言天性，與理固無所碍，而於「興觀群怨」、「發乎情，止乎禮義」者，則又大相徑庭矣。⁸²

綜合上列之言，我們可清楚地看出紀昀理論並不像乾隆那樣忽視性情的抒發，而顯得那麼的八股，這是根源於他對人情的看法，紀昀主張適度地從人性、人情的角度來看待男女情感，有較開明、合乎人情的思想，所以他說：「善夫！聖人通幽明之禮，故能以人情知鬼神之情也。不近人情，又烏知《禮》意哉？」⁸³。因此他有較寬容的態度來看待禮法：

⁸⁰ 紀昀：〈雲林詩鈔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198-199。

⁸¹ 紀昀：〈冰廡草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09-210。

⁸² 紀昀：〈詩教堂詩集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10。

⁸³ 《如是我聞》卷四，前揭書，頁 236。

飲食男女，人生之欲存焉。干名義、瀆倫常、敗風俗，皆王法之所必禁也，若癡兒騃女，情有所鍾，實非大悖於禮，似不必苛以深文。⁸⁴ 這樣寬容的思想不僅貫穿於《閱微草堂筆記》中，應該也是紀昀人生的信念，所以對《玉臺新詠》、《香奩集》這類豔體詩集的態度，也是如此。對於男女情感的抒發，「實非大悖於禮，似不必苛以深文」，這才有與乾隆相左的看法。他雖然仍不脫傳統儒家的觀念，但也兼顧文學作品本身的審美屬性與政治上的價值，並未失之偏頗，仍是相當可取的文學理論。況且，紀昀不光從儒家的思想來進行評論，還能從文學流變的角度來說明其重要性，這也是紀昀眼光獨到之處：

《玉臺新詠》雖宮體，而由漢及梁文章升降之故，亦略見於斯。譬之古碑、舊帖，不必盡合於六書，而前人行筆結字之法，則往往因是而可悟。⁸⁵

2. 不以乾隆之好為好。

以《御選唐宋詩醇》為例，乾隆所選李白、杜甫、白居易、韓愈、蘇軾、陸游等唐宋六家之詩，可知其喜好之所在。《四庫全書總目》在該書的提要中，當然要盛讚乾隆所選諸家詩「權衡至當，洵千古之定評矣」的得當合宜，甚至遠勝於王士禎《古詩選》、《唐賢三昧集》所選之詩：

乾隆十五年御定。凡唐詩四家，曰李白，曰杜甫，曰白居易，曰韓愈；宋詩二家，曰蘇軾，曰陸游。詩至唐而極其盛，至宋而極其變。盛極或伏其衰，變極或失其正。亦惟兩代之詩最為總雜，於其中通評甲乙，要當以此六家為大宗。蓋李白源出《離騷》而才華超妙，為唐人第一；杜甫源出於國風、二雅，而性情真摯，亦為唐人第一；自是以外，平易而最近乎情者，無過白居易；奇創而不詭於理者，無過韓愈。錄此四集，已足包括眾長。至於北宋之詩，蘇、黃並驚；南宋之詩，范、陸齊名。然江西宗派，實變化於杜、韓之間，既錄杜、韓，可無庸復見。《石湖集》篇什無多，才力識解亦均不能出《劍南集》上。既舉白以概元，自當存陸而刪范。權衡至當，洵千古之定評矣。考國朝諸家選本，惟王士禎書最為學者所傳。其《古

⁸⁴ 《灤陽續錄》卷五，前揭書，頁555。

⁸⁵ 紀昀：〈玉臺新詠校正序〉，收入穆克宏點校：《玉臺新詠箋注》，（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544。

詩選》，五言不錄杜甫、白居易、韓愈、蘇軾、陸游，七言不錄白居易，已自為一家之言。至《唐賢三昧集》，非惟白居易、韓愈皆所不載，即李白、杜甫亦一字不登……茲逢我皇上聖學高深，精研六義，以孔門刪定之旨，品評作者。定此六家，乃共識風雅之正軌。臣等循環雋誦，實深為詩教幸，不但為六家幸也。⁸⁶

但是紀昀在《四庫全書總目》中他處，對白居易、陸游的評價，顯然就不像乾隆那樣地推崇。《四庫全書總目》將白居易、陸游和杜牧、劉禹錫、吳偉業、葉夢得等人相比時，評價就沒有那麼地高，這就說明了紀昀不以乾隆之好為好，也能堅持自己的觀點：

平心而論，(杜)牧詩冶蕩甚於元、白，其風骨則實出元、白上。其古文縱橫奧衍，多切經世之務……則牧於文章，具有本末，宜其薄視長慶體矣。⁸⁷

(劉禹錫)其詩則含蓄不足，而精銳有餘，氣骨在元、白上，均可杜牧相頡頏，而詩尤矯出。⁸⁸

(吳偉業)格律本乎「四傑」，而情韻為深，敘述類乎香山，而風華為勝。⁸⁹

(葉夢得)故文章高雅，猶存北宋之遺風。南渡以後，與陳與義可以肩隨，尤、楊、范、陸(游)諸人皆莫能及，固未可以其紹聖餘黨，遂掩其詞藻也。⁹⁰

當然，紀昀在《四庫全書總目》中對白居易、陸游的評價也確實能指出其長短優劣之處，而並非抽象的批評：

(虞)儔慕白居易之為人，以「尊白」名堂，並以名集……故所作韻語，類皆明白顯暢，不事藻飾，其真樸之處頗近居易，而粗率流易之處亦頗近居易。蓋心摹手追，與之俱化，長與短均似之也。⁹¹

(高珩)其詩多率意而成，故往往近元、白《長慶集》體。⁹²

⁸⁶ 〈御選唐宋詩醇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90，前揭書，頁 2659-2660。

⁸⁷ 〈樊川文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1，前揭書，頁 2020。

⁸⁸ 〈劉賓客文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0，前揭書，頁 2010。

⁸⁹ 〈梅村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3，前揭書，頁 2341。

⁹⁰ 〈石林居士建康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6，前揭書，頁 2097。

⁹¹ 〈尊白堂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33。

⁹² 〈棲云閣詩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81，前揭書，頁 2518。

白居易詩尚以所存太富，有沙中金屑之感。⁹³

（陸）游詩法傳自曾幾，而所作〈呂居仁集序〉，又稱源出居仁。二人皆江西派也……後人選其詩者，又略其感激豪宕、沈郁深婉之作，惟取其流連光景可以剽竊移掇者，轉相販鬻，放翁詩派遂為論者口實。夫游之才情富，觸手成吟，利鈍互陳，誠所不免。故朱彝尊《曝書亭集》有是集跋，摘其自相蹈襲一百四十餘聯。是陳因窠臼，游且不能自免，何況後來。⁹⁴

然貪多務博，即《誠齋》、《劍南》、《平園》諸集亦。蓋一時之風氣，不必以是為（樓）鑰病也。⁹⁵

在這些提要中，大致可以看出紀昀對白居易、陸游優劣長短的批評為何，如指出白居易「明白顯暢，不事藻飾」、「真樸」是其所長；「粗率流易」、「詩多率意而成」、作品「沙中金屑」是其所短。指出陸游「感激豪宕、沈郁深婉」是其所長；「流連光景可以剽竊移掇者，轉相販鬻」、「利鈍互陳」、「貪多務博」是其所短。相同的意見也出現在紀昀私人的著作中，如他指出「大抵白詩有四病：曰滑，曰俗，曰衍，曰盡。其無此四者，未嘗不佳」⁹⁶，所謂的「滑」，是指白詩部分作品如同前文所指的「詩多率意而成」，率爾而作，較少錘煉推敲的工夫，因而流為滑調。所謂的「俗」，指白詩常使用俗語俚詞，運用得好，如同前文所指「明白顯暢，不事藻飾」、「真樸」的優點，當然有質樸自然的效果，但運用得不好則有前文所指的「粗率流易」粗俗之弊。所謂的「衍」，是指白詩有散文化傾向，不夠精煉，作品難免有「沙中金屑」之感。所謂的「盡」，是指白詩不夠含蓄蘊藉，缺乏「言有盡而意無窮」的美感。但紀昀的用意並非在否定白詩，而是指出學習的要領：

樂天律詩亦自有一種佳處，而學之易入淺滑，初學不可從此入手。根柢既深之後，胸有主裁，能別白其野俚率易，而獨取其真樸天然，

⁹³ 〈豐對樓詩選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78，前揭書，頁 2473-2474。

⁹⁴ 〈劍南詩稿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60，前揭書，頁 2143。

⁹⁵ 〈攻媿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9，前揭書，頁 2132。

⁹⁶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15，〈彭蠡湖晚歸〉紀批，（安徽：黃山出版社，1994），頁 306。

亦不為無益。⁹⁷

至於《四庫全書總目》中對陸游所說的短長之處，也見於紀昀私人的著作中，如《四庫全書總目》指出陸游「流連光景可以剽竊移掇者，轉相販鬻」、「利鈍互陳」、「貪多務博」等短處，紀昀在《瀛奎律髓刊誤》都加以指出：

此正放翁之病。蓋太多則不能盡有深意，而流連光景之詞，不能一一簡擇。膚淺草率之篇亦傳，令人有披沙揀金之歎。所以品格終在第二流中。⁹⁸

手滑調復，亦正坐無日無詩。詩以言志，無所為而作不已，不得不流連光景矣。此劍南之詩所以諧於俗，而終不逮古也。⁹⁹

亦無深味。總之作詩太多，便無許多意思，只以熟套換來換去，此放翁一生病根。¹⁰⁰

但是紀昀仍能點出陸詩的佳處，對後人選取陸詩之不當而加以平反，一如在《四庫全書總目》中所言「後人選其詩者，又略其感激豪宕、沈郁深婉之作，惟取其流連光景可以剽竊移掇者，轉相販鬻，放翁詩派遂為論者口實」：

格力甚道，放翁原非盡用平調，而選者多以平調取之，遂減放翁之聲價。¹⁰¹

此種詩是放翁不可磨處。集中有此，如屋有柱，如人有骨。如全集皆「石硯不容留宿墨，瓦瓶隨意插新花」句，則放翁不足重矣。何選放翁詩者，所取乃在彼也？¹⁰²

此種已居然劍南派，然劍南別有安身立命之地，細看全集自知。

楊芝田專選此種，世人以易於摹倣而盛傳之，而劍南之真遂隱。¹⁰³

對於陸游詩學淵源之由來，無論《四庫全書總目》與紀昀私人的著作中所

⁹⁷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2，〈聞楊十二新拜省郎遙以詩賀〉紀批，前揭書，頁 33。

⁹⁸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19，〈小飲梅花下作〉紀批，前揭書，頁 434。

⁹⁹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11，〈五月初夏病體輕偶書〉紀批，前揭書，頁 234。

¹⁰⁰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23，〈簡鄰里〉紀批，前揭書，頁 608。

¹⁰¹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23，〈耕罷偶書〉紀批，前揭書，頁 607。

¹⁰² 紀昀：《瀛奎律髓刊誤》卷 32，〈書憤〉紀批，前揭書，頁 822。

¹⁰³ 曾棗莊主編：《蘇詩彙評》，〈病中遊祖塔寺〉紀批，（四川：四川文藝出版社，2000），頁 360。

言，都是如出一轍，同樣都是根據相同的資料，考察出淵源自江西詩派：

陸游為作墓志云「公治經學道之餘，發於文章，而詩尤工，以杜甫、黃庭堅為宗」……後（曾）幾之學傳於陸游，加以研練，面目略殊，遂為南渡大宗。又《詩人玉屑》載趙庚夫題《茶山集》曰「清於月白初三夜，淡似湯烹第一泉，咄咄逼人門弟子，劍南已見一燈傳」，其句律淵源，固灼然可考也。¹⁰⁴

至嘉定以後，陸放翁《劍南》一集，為宋季大宗。其學實出於曾氏，故趙庚夫題《茶山集》有曰「清於月白初三夜，淡似湯烹第一泉，咄咄逼人門弟子，劍南已見一燈傳」。放翁作《茶山墓志》，又稱其詩宗杜甫、黃庭堅，是陸出於曾、曾出於「江西」之明證。¹⁰⁵

以上這些稱引，在在都說明了《四庫全書總目》中對詩人之品評確實有異於乾隆之意旨，且不以乾隆之好為好。而《四庫全書總目》中的意見，又與紀昀私人的著作中所言相同，是紀昀意見貫徹於《四庫全書總目》之例證。

三、結語

由乾隆上諭及《四庫全書總目》凡例的觀察得知，乾隆意旨確實對《四庫全書》的編纂產生了指導與規範的作用，但這種「欽定」的影響主要是在政治禁忌方面，對與政治無關的文學批評方面則不多，這從前文所提及的乾隆上諭及《四庫全書總目》凡例就可得知。而且，從上述《四庫全書總目》異於乾隆的學術意見一節的討論中可以知道，《四庫全書總目》中對上諭、凡例這些明白的指示，都還會有不同的意見，足見《四庫全書總目》的撰寫並非如有些學者所說的要體會、揣摩、貫徹最高統治者的意志和趣味，過度地誇大《四庫全書總目》的「欽定性」，《四庫全書總目》的撰寫者也並非只是代筆人而已。就《四庫全書總目》的文學批評而言，其中還是有很大的學術自由的空間，表現出異於乾隆意旨的學術意見。如果《四庫全書總目》一切以乾隆的意旨為準則，如同前文提到的，乾隆的指導往往成為干擾，《四庫全書總目》的撰寫者如果只是代筆人，要體會、揣摩、貫徹最高統治者的意志和趣味而已，如此的《四庫全書總目》又豈

¹⁰⁴ 〈茶山集提要〉，《四庫全書總目》卷 158，前揭書，頁 2112。

¹⁰⁵ 紀昀：〈二樟詩鈔序〉，前揭書第一冊，頁 200。

能見重於今日？《四庫全書總目》的學術地位，真的是靠乾隆的意旨掙來的嗎？又何以身處清朝統治的眾多學者將《四庫全書總目》著作權歸諸紀昀，這種「貪天之功」的行為卻不怕惹惱統治者，引來殺身之禍？

而《四庫全書總目》中的文學批評見解，不僅是異於乾隆之意旨，在很大程度上則是和紀昀個人的文學思想相符合，是紀昀意見貫徹於《四庫全書總目》之例證。乾隆何以讓《四庫全書總目》中有不同於己見的事情，在他眼皮底下發生？如果說這是尊重學術獨立的觀念，恐怕不是兩百多年前的統治者所會具有的。筆者以為其原因或是如下。一是紀昀的「世故」。在該稱揚乾隆的地方，紀昀也是極盡吹捧之能事，「凡皆詞臣之奏進，誤點丹黃；一經聖主之品題，立分白黑」、「所賴恭承睿鑒，提玉尺以量才；仰稟天裁，握銀華而照物」、「凡茲獨斷，咸稟睿裁；懿此同情，實孚公義」¹⁰⁶、「茲逢我皇上聖學高深，精研六義，以孔門刪定之旨，品評作者。定此六家，乃共識風雅之正軌。臣等循環雜誦，實深為詩教幸，不但為六家幸也」，但對不同於乾隆的意見，則以婉轉的方式，於他處表達，不會明顯地與乾隆立異，產生衝突。如同司馬遷並不在〈本紀〉中寫劉邦之厚黑，而是於他處揭露。也如同紀昀在《閱微草堂筆記》中，對他所贊同或反對的意見，往往「托狐鬼以抒己見」¹⁰⁷，不直接而明顯地表達自己的主張。所以紀昀才會被魯迅稱為「前清的世故老人」¹⁰⁸。而紀昀這樣的「世故」，從《四庫全書總目》的刊行，以及紀昀安享天年，榮華富貴以終，在今天來看確實是成功地達到他的目的。

其次，身為大清盛世的統治者，乾隆在日理萬機之餘，真的有時間、精力去關注到《四庫全書》編纂的所有細節？以《四庫全書總目》為例，10231種的提要，二百卷的份量就讓他難以卒讀，因此他才會下旨編纂《四庫全書簡明目錄》，但就算是《四庫全書簡明目錄》卷數份量已縮減至十分之一，還是讓他發出：「簡明目錄從頭閱，向若已驚徒眈洋！」的感嘆，且在詩後自注：「向因編輯全書總目提要，卷帙甚繁，令紀昀別刊簡明書目一編，祇載某書若干卷，注某朝某人撰，以便繙閱，然已多至二十卷，

¹⁰⁶ 此三句皆出於紀昀：〈欽定四庫全書告成恭進表〉，前揭書第一冊，頁116-119。

¹⁰⁷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22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138。

¹⁰⁸ 魯迅：〈集外集拾遺補編·新的世故〉，《魯迅全集》第8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頁182。

檢查亦殊不易」¹⁰⁹。在乾隆無暇遍查的情況下，自然會有異於乾隆意見存在的空間。

第三是乾隆對紀昀的信任與看重。自《四庫全書》書成後，另外兩位總纂官陸錫熊與孫士毅皆外放，獨紀昀仍留京師，繼續於完成《四庫全書總目》的工作，就可看出乾隆對紀昀的看重。此外，在乾隆上諭的工作指示中，提到的人員名字、次序，也可以看出紀昀在乾隆心目中的地位日益重要，負責的工作逐漸以他為首。

從〈乾隆三十八年五月十七日奉上諭〉「所有進到各遺書，並交總裁等……，著該總裁等妥議具奏」¹¹⁰、〈乾隆三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奉上諭〉「而撰述提要粲然可觀，則成於紀昀、陸錫熊之手」¹¹¹、〈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奉上諭〉「著《四庫全書》總裁等，妥協查辦」¹¹²、〈乾隆四十五年九月十七日奉上諭〉「著即派總纂、總校之紀昀、陸錫熊、陸費墀、孫士毅等悉心校核」¹¹³、〈乾隆四十六年十月十六日奉上諭〉「著總纂紀昀等詳加校勘，依例改纂」¹¹⁴、〈乾隆四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內閣奉上諭〉「所有前派紀昀等選出神宗以後各奏疏，即著歸入此書」¹¹⁵。這些上諭無意中透露出乾隆心中對該工作所想到的首要人選，紀昀在乾隆心目中的份量，就在編纂《四庫全書》早期的「總裁等」，轉變成後期的「紀昀等」，就可以看出來了。因此，在乾隆無法親力為之的情況下，《四庫全書總目》的撰寫必須依賴乾隆信賴的臣工完成，紀昀乃是不二的人選，這也讓紀昀得以將其文學思想貫徹於《四庫全書總目》中。

¹⁰⁹ 〈題文津閣〉，《御製詩五集》卷 67，頁 1，收入《清高宗御製詩文全集》第 10 冊，（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編，1976）。

¹¹⁰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2-3。

¹¹¹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3。

¹¹²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6。

¹¹³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8。

¹¹⁴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9。

¹¹⁵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聖諭，前揭書，頁 10。